

陵川县人民政府

(征用土地请示)

陵征土请字(2021)2号

陵川县人民政府 关于陵川县2021年第二批次建设用地的请示

市人民政府:

根据正在编制的陵川县本级(2021-2035年)规划期的国土空间规划,申请使用我县土地20.6137公顷,其中:农用地15.7589公顷(含耕地11.2780公顷)、建设用地2.0534公顷、未利用地2.8014公顷。

上述用地申请农用地和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18.5603公顷(含耕地11.2780公顷)。申请征收集体土地20.6137公顷,其中:农用地15.7589公顷(含耕地11.2780公顷)、建设用地2.0534公顷、未利用地2.8014公顷。以上申请土地作为陵川县2021年第二批次建设用地。

经审查,该批次用地符合陵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符合《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近期国土空间规划有

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183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过渡期内重要民生基础设施项目用地保障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按规定申请使用2021年度省预留指标。该批次项目用地预支使用国土空间规划中的新增建设用地规划指标18.5603公顷,预支指标计入当地国土空间规划空间规模。陵川县人民政府已将项目用地纳入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承诺将项目用地的布局和规模纳入正在编制的本级(2021-2035年)规划期的国土空间规划。涉及的违法用地已查处到位。拟征土地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已经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属于低风险级。已按规定履行征地报批前土地现状调查、公告、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程序,已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已足额备齐,征地补偿款已预存到位。符合《土地管理法》的有关规定,请求批准如数使用土地。

妥否,请批复。

(联系人:崔怡菲 联系电话:0356—6208786 手机:18235684187)

附:批次征收土地权属、地类、面积情况汇总表



抄送: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